

干警赴当事人住地查清事实

琼中法院湾岭法庭与居委会联动成功调解一起买卖合同纠纷

本报讯(记者李传敏 通讯员唐伟雄)近日,记者从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湾岭人民法庭了解到,在一起买卖合同纠纷案件中,针对被告冯某电话能打通但不接电话的情形,湾岭人民法庭专职调解员前往三亚市南岛农场,经多方打探,并与当地居委会“双联动”,顺利找到冯某并调解成功。

据了解,被告冯某于2023年1月份从

原告某商行拉走一批啤酒,因资金不足未支付货款,便向某商行出具一份欠条,约定从2023年2月份开始每月20日前向某商行还款1.5万元,直至还清10万余元为止。冯某于2023年3月份还款2000元后,某商行经多次催要货款无果,便将冯某诉至法院。

湾岭人民法庭收到案件后,将案件指派给专职调解员进行调解。专职调解

员多次尝试与冯某联系,拨打冯某电话均无人接听。庭长刘慧静在查看案卷、全面梳理和分析案情后,为查明案件事实,减轻当事人诉累,决定向分管领导汇报并组织法庭干警前往冯某住所地寻找冯某调解。

经3个多小时车程,刘慧静一行到达冯某住所地,在当地部门的协助下找到冯某。法庭干警向冯某了解案件情况,冯某

对所欠某商行的货款9.9万余元进行确认。冯某称其把货物销售给商铺后也未能回款,目前也没有能力支付,希望法庭干警能与原告沟通进行分期付款。经与某商行电话联系,说明冯某所述的难处后,某商行同意分期付款的方案。双方确认金额和调解方案后,法庭干警当场书写调解协议,冯某签字按捺手印。至此,该案顺利成功调解。

送法下乡 矛盾联调

五指山法院法官进网格落实诉源治理

本报讯(记者杨春梅)4月8日上午,五指山市人民法院法官康玉与法官助理黄健、廖声旭一同前往五指山市通什镇番晏村,开展法官进网格对接活动,进一步促进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落实诉源治理工作。

在对接座谈会上,番晏村党支部书记详细介绍了所在网格的对接情况、常见纠纷以及辖区内人口数量、外出务工等情况。康玉结合当地多发的纠纷类型,如邻里纠纷、婚姻家庭矛盾等,解答村民提出的问题,并制定了进村普法宣传讲课计划以及安排村干部旁听庭审活动,引导村干部用法调解、依法调解,最大限度将矛盾化解在网格内,共筑基层调解纠纷的第一道防线。

据了解,五指山法院网格法官将继续积极与挂钩联系镇村对接,根据辖区实际开展送法下乡、矛盾联调、走访乡村等活动,努力让司法服务与基层治理深度融合,力争从源头化解纠纷。

琼中司法局进乡村普法

交通和反诈齐宣传

本报讯(记者李传敏 通讯员李良琴)为持续加强群众的反诈骗意识,提高群众的出行安全意识,4月8日,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司法局开展反诈、交通安全宣传进乡村活动,组织村(居)法律顾问文振夏到湾岭镇坡寮村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和防范非法集资宣讲。

活动中,文振夏围绕近期诈骗手段多样化、诈骗手段翻新化等问题,向村民详细讲解刷单返利、冒充电商物流客户、冒充公检法、网络游戏虚拟交易,以及保健品、黄昏恋、养老服务 etc 等诈骗惯用手段、作案方式,并讲解识别、防范的方法。同时,还向村民讲解酒驾醉驾、不系安全带以及不佩戴安全头盔等各类交通违法行为带来的严重后果,教育引导村民将学到的交通安全知识分享给亲朋好友,形成大家共同参与的良好交通安全氛围。

东方市三家镇网格员开展普法宣传

引导群众防范电信诈骗

本报讯(记者董林)4月9日,东方市三家镇网格员集中开展预防电信网络诈骗普法宣传工作。

宣传过程中,网格员通过发放宣传资料,面对面进行详细讲解,提醒辖区居民务必保护个人隐私,特别警示居民不要轻信陌生电话、短信和网络信息,遇到可疑情况要及时报警。对于老年人容易成为诈骗目标的群体,网格员更是以真实案例进行剖析讲解,引导如何辨清虚假信息 and 诈骗手段,增强居民群众防诈、反诈意识和识别能力。

通过此次宣传工作,让辖区居民对电信网络诈骗有了更加深入的了解,防范能力得到了提升。

屯昌检察院开展素质拓展

提高团队协作意识

本报讯(记者蒙宇 通讯员孙安泰)近日,屯昌县检察院开展素质拓展活动。

活动现场,干警分成4个战队并推选出队长,从队名设计、“作战”策略,每个环节都凝聚着每名队员的热情和智慧。随着比赛开始,参赛队员热情高涨,掌声和欢呼声此起彼伏,在趣味游戏的笑声中拉近了距离,展现了团结的力量。活动先后开展了“你眼中的我”“数字识图”“沙场点兵”等项目游戏。

活动结束后,大家纷纷表示,此次素质拓展活动学习了新闻宣传拍摄技能,增强了队伍执行力,提高了团队协作意识和凝聚力,充分展示了屯昌检察干警积极向上、健康阳光的精神风貌。

东方市两村民因水渠轮灌用水起争执

多部门介入化解矛盾

本报讯(记者董林)4月7日,东方市司法局四更司法所联合镇综治办、四更派出所充分发挥快速、细致、公正的调解能力,注重解决实际问题,有效化解了一起矛盾纠纷。

当日下午,四更司法所收到四更派出所转接过来的一起矛盾纠纷,称在四更镇长山村承包种水稻的陈某与四中村村民翁某因为水渠轮灌用水问题发生冲突,导致翁某左手受伤。接收到反映后,四更司法所联合镇综治办、四更派出所组织双方进行调解。

调解现场,联合调解组听完双方当事人陈述纠纷情况,了解到4月7日下午是四中村水利轮灌的时间,陈某由于抽水机被破坏便堵住四中村轮灌出水口以此来用水去种植水稻。翁某见状便想拿镰刀去割破堵住出水口的沙包,陈某误认为镰

刀会对自己造成伤害便上去抢夺,争执过程中翁某左手被镰刀划破,矛盾升级。

在厘清事由后,联合调解组以案释法,结合纠纷实际,给出公平、合理的调解方案。双方当事人握手言和,同意了调解方案。陈某对导致翁某受伤的事情也表达了歉意,并当场向翁某赔偿医药费和误工费1200元并签订了调解协议书,双方当事人均表示不会再因此事而闹矛盾。

度表示赞扬。

原来,3月28日,谢先生在乌烈镇农贸市场启动三轮车时,不小心蹭到停放在公路旁的一辆黑色轿车。事发后,轿车车主发现谢先生不了解相关的交通法律法规,竟向其索要7000元的修理费。谢先生担心此事会影响到孩子的工作不敢报警,便当场将7000元修理费赔偿给车



“亲身办”+“陪同办” 提升服务质效

近日,五指山市法院营商环境专班要求院长转换角色、变换视角,以一线工作人员身份到窗口部门全流程体验,通过“亲身办”“陪同办”的形式深入一线,摸情况、查问题、听需求,着力整改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4月7日下午,五指山市法院党组成员王晖在该院诉讼服务中心体验政务服务事项办理流程。王晖陪同立案的群众全流程参与办理业务,解答群众问题,提升政务服务效能。

(记者杨春梅 通讯员王佳景)

海口市琼山区检察院对一起案件拟不起诉召开公开听证会

网络直播拓宽普法覆盖面

琼山二中等10所中学2000余名学生以及近400名社区矫正对象同时在线观看,实现了多方联动,拓宽普法覆盖面。

听证会上,先由检察官介绍案情情况,并论述陈某林是否具有防卫意图、不法侵害是否结束、能否认定相互斗殴、是否属于正当防卫等方面的问题,并详细说明检察机关以陈某林的行为构成正当防卫为由作出法定不起诉的法律依据和理由。

随后,听证员针对案件事实和法律认定依据对犯罪嫌疑人和检察人员进行提问,充分讨论案件。第一检察部主任罗彩

云针对听证员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详细解答。听证员就听证事项进行充分讨论后,形成一致意见,认为陈某林的行为属于正当防卫,依法不负刑事责任。

该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何春艳表示,检察机关在对正当防卫的案件处理上,坚持法理情统一,维护公平正义。在办案时,检察官要立足防卫人人身处的具体情景,要充分考虑防卫人面临不法侵害时的紧迫状态和紧张心理,“如我在诉”,综合考虑案件发生的整体经过,依法准确把握防卫的时间、限度等条件。

该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何春艳表示,检察机关在对正当防卫的案件处理上,坚持法理情统一,维护公平正义。在办案时,检察官要立足防卫人人身处的具体情景,要充分考虑防卫人面临不法侵害时的紧迫状态和紧张心理,“如我在诉”,综合考虑案件发生的整体经过,依法准确把握防卫的时间、限度等条件。

该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何春艳表示,检察机关在对正当防卫的案件处理上,坚持法理情统一,维护公平正义。在办案时,检察官要立足防卫人人身处的具体情景,要充分考虑防卫人面临不法侵害时的紧迫状态和紧张心理,“如我在诉”,综合考虑案件发生的整体经过,依法准确把握防卫的时间、限度等条件。

昌江扎实推进打击走私工作

构建反走私常态化长效机制

本报讯(记者许光伟 邵文磊)4月8日,昌江黎族自治县打击走私综合治理领导小组会议召开,总结2023年工作成效和存在问题,确定今年工作思路及目标,扎实推进该县打击走私工作向更高质量迈进。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县打击走私综合治理领导小组副组长方才健出席会议。

会议通报了2023年全县反走私工作情况;省公安厅海岸警察总队第六支队、昌化镇、海尾镇依次作交流发言。

会议要求,要明确责任,齐抓共管,凝聚打击走私综合治理强大合力,牢固

树立一盘棋思想,发挥好统筹作用和考核“指挥棒”作用,大力整治“三无”船舶遏制走私源头。要突出重点,强化打击,深入推进打击走私专项行动,围绕突出走私问题,强化打私集成化、一体化联动,保持对重点领域走私行为高压严打态势,维护好全县市场经济秩序和社会安全稳定。要创新举措,固本强基,提升反走私工作的科技化运用能力,强化基层反走私综合治理,加强打击走私宣传教育,全面筑牢反走私综合治理根基。要依法依规,从严治理,强化机制体系建设,常态化开展培训演练,逐步完善基层网格化管理体系,构建反走私常态化长效机制。

海口市琼山区检察院助力安全生产治理

防范化解重点行业风险隐患

本报讯(记者连蒙 通讯员陈姗姗)为深入贯彻落实最高检“八号检察建议”,助力安全生产治理现代化,防范化解烟花爆竹、建筑工程等重点行业领域安生生产风险隐患,近日,海口市琼山区人民检察院两次组织开展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工作。

近期,琼山区检察院联合执法部门开展烟花爆竹领域安全生产线索排查工作。琼山辖区唯一的烟花爆竹批发企业为海南兴合烟花爆竹专营有限公司,该公司向琼山辖区乡镇商铺供应烟花爆竹,执法人员通过实地走访发现多个商铺未实行专店或专柜销售、未配备必要消防器材等多个安全隐患。

该院干警结合实际案例向各商铺负责人释法说理,普及安全生产知识并阐明现存的安全隐患,提高了辖区商铺负责人的安全意识。同时,该院向区应急管理局制发行政公益诉讼《检察建议书》1份,要求职能部门依法履职促进辖区内烟花爆竹合法规范经营,切实消除安全隐患。

此外,琼山区检察院结合安全生产领域“亡人事故”立案监督专项工作要求,走访区应急管理局开展安全生产领域立案监督排查工作。该院第五检察部主任符文驿详细介绍了“八号检察建议”的制发背景、主要内容及目的,并结合专项工作活动要求深入阐明了此次排查工作的重要意义。

聚焦“护苗”专项行动

澄迈县有关领导到加乐镇调研“护苗”情况

落实包保帮扶措施

本报讯(记者王季)4月7日,澄迈县委常委、老城镇党委书记曾学到加乐镇常树村委会、加乐中心小学调研未成年人“护苗”专项行动开展情况。澄迈县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县护苗办主任张云端等陪同调研。

曾学一行在常树村委会与村委会干部座谈,查阅村委会开展“护苗”工作相关台账,了解村委会重点关爱对象落实包保帮扶措施、重点关注人员安全监管、预防性侵害未成年人犯罪警示教育宣传等情况。

曾学一行在加乐中心学校与学校管理层召开座谈会,听取学校就校园安全管理、值班制度落实、开展重点关爱学生帮扶、学校与属地政

府及相关职能部门联动预防机制建设、典型案例通报等方面的工作汇报。

曾学表示,学校要担负起预防性侵害未成年人犯罪主体责任。要以案释法,深入宣传。采取行之有效的方方式通报典型案例开展宣传教育,要做到一个学生都不能少、一个家庭都不能漏。要以案促改,补齐思想认识不足、工作措施不当、长效机制不健全等方面的短板。要以案警示,传导压力。以典型案例,警示每一名教职工、每一位家长,共同开展好“护苗”工作,压实教职工对学生的监管责任,压实家长对学生的监护职责,共同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禁毒知识竞答

参观教育基地

临高开展系列活动提升青少年识毒拒毒意识

本报讯(记者王小亮)4月8日,临高县禁毒办等单位联合在临高中学举行2024年“文澜少年心向党——澜江护苗禁毒第一课”进校园宣讲启动仪式,增强广大青少年法治意识,提升青少年识毒防毒拒毒意识和能力。

活动现场,“蒲公英”禁毒宣讲团通过PPT讲解等方式向青少年讲解毒品的含义、特性、种类等知识。同时,针对青少年好奇心强、辨别能力弱、易受诱惑的特点,通过案例剖析毒品对个人、家庭、社会带来的危害,引导青少年提高对毒品危害的认识,树立健康的生活理念,筑牢拒毒思想防线。

据了解,“文澜少年心向党——澜江护苗禁毒第一课”进校园宣讲活动从3月1日至6月30日开展,活动期间在全县各中小学开展青少年禁毒知识宣讲、禁毒图片展、仿真毒品展、禁毒知识竞答、参观禁毒教育基地等系列活动,进一步提升青少年对毒品危害性的认识,增强青少年防毒、拒毒意识,营造浓厚的青少年禁毒宣传氛围。

澄迈检察院检察官进校园普法

增强学生预防校园欺凌意识

本报讯(记者王季 通讯员梅艺馨)为加强校园法治安全教育,切实提高未成年入法治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防范和应对校园欺凌事件发生,近日,澄迈县检察院检察官黄启祯以法治副校长的身份,到北京外国语大学附属海南外国语学校上了一堂以“敢于对校园欺凌说不”为主题的法治课。

法治课上,黄启祯以案释法、以法论事,围绕校园欺凌的概念、表现形式、法律责任及学校、老师和学生分别应该如何应对校园欺凌等方面

进行宣讲,不仅增强了学生预防校园欺凌的意识,也通过分析欺凌行为带来的危害、需要承担的法律责任等给学生们敲响了警钟,教育引导青少年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

据介绍,澄迈县检察院将持续开展法治进校园、检察开放日等多样化普法宣传教育活动,联合相关职能部门从源头上加强对未成年人犯罪和侵害未成年人犯罪的预防,做实做细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以法治力量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